

#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 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 2026年1月8日 |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 40,000股   |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等有关规则的规定，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2、2024年12月18日至2024年12月27日，公司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予以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1月4日，公司披露了《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3、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披露了《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

4、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2025年2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5、2025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7.38元/股调整为16.83元/股，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4.76元/股调整为34.2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股票

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2)。

6、2025年2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2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1.50万股,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16,000,000股增加至116,415,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4)。

7、2025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6月9日实施完毕,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6.83元/股调整为16.43元/股,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16.43元/股,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4.21元/股调整为33.8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2)。

8、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9月29日实施完毕,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9、2025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

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 （一）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      |  |
|------|--|
| 授予日  | 2025/11/12   |
| 授予数量 | 40,000股  |
| 授予人数 | 1人   |
| 授予价格 | 16.13元/股   |
| 股票来源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股份<br><input type="checkbox"/> 回购股份<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授予数量<br>(万股) | 占本次激励计划<br>授予限制性股票<br>总数的比例 | 占本激励计划<br>授予日公司股<br>本总额的比例 |
|----------------------|----|--------------|-----------------------------|----------------------------|
|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br>(1名) |    | 4.00         | 8.7912%                     | 0.0345%                    |
| 总计                   |    | 4.00         | 8.7912%                     | 0.0345%                    |

注：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

## 三、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 （一）有效期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 （二）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 1、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

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限售期的截止日与限制性股票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本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

## 2、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

| 解除限售安排            | 解除限售时间   | 解除限售比例 |
|-------------------|--|--------|
| 预留授予的第一个<br>解除限售期 |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br>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之日<br>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50%    |
| 预留授予的第二个<br>解除限售期 |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br>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之日<br>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50%    |

## 四、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2月25日出具的《验证报告》（容诚验字[2025]200Z0220号），截至2025年12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645,200.00元。

## 五、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于2026年01月0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并于2026年01月08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000股。

##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6,415,000股增加至116,455,0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权发生变化。

##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 类别      | 变动前         | 本次变动    | 变动后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72,415,000  | +40,000 | 72,455,000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44,000,000  |         | 44,000,000  |
| 总计      | 116,415,000 | +40,000 | 116,455,000 |

##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激励计划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九、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授予日至解除限售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将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确定授予日为2025年11月12日，则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份) | 预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 2025年(万元) | 2026年(万元) | 2027年(万元) |
|------------------|---------------|-----------|-----------|-----------|
| 4.00             | 88.96         | 8.90      | 60.79     | 19.27     |

注：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费用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10日